

惠州市商务局

惠州市商务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州市 商务局2022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 分工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中心）：

根据《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州市2022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惠府办函〔2022〕68号）要求，经局领导同意，现将《惠州市商务局2022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惠州市商务局办公室

2022年7月15日

惠州市商务局 2022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方案

工作任务	具体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推进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	依托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2022 年 11 月底前建成本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库,集中公开部门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	政策法规科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二）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基础建设	结合权责清单以及实际承担的工作职责,持续推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的动态更新调整。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三）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化	规范使用全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系统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用好依申请公开系统监督管理功能,督促局各科室（中心）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注意收集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发现的群众普遍关心的政府信息,以适当方式予以主动公开。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规范发布和政府公报工作	规范编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切实提高年报内容质量和数据准确性。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届时按市府办要求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

工作任务	具体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五) 推进疫情防控信息公开	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统筹用好新闻发布会、政府网站疫情防控专栏、微信公众号等各类信息发布平台,持续发布疫情防控相关信息。加强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协调,统一步调对外发声。行政机关向社会公开发布的信息,要与上级单位对下级单位下达的工作指令保持一致。	市陆空口岸专班 市生活物资保障组 按职责根据需要发布	2022 年底前
(六) 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	加强局门户网站优化营商环境政策集成内容保障,加大涉企政策的分类公开和精准推送力度。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强化惠企政策供给信息公开,加大受疫情影响重的餐饮、住宿、零售、文化、旅游、客运等行业纾困帮扶政策的公开力度。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七) 推进重大发展战略落地落实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	持续加强惠州融深融湾、“3+7”产业园区建设等重大战略实施发布解读,依法依规做好相关规划、政策文件及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做好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相关服务业支持政策和促进消费政策措施的公开工作。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工作任务	具体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p>进一步改进政策解读方式方法，加强政策线上线下传播，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图文动画、短视频等形式对重大政策开展深度解读，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p> <p>加大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众参与，决策事项可通过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书面征求意见、听证会、座谈会、网络平台互动等方式面向企业群众公开征求意见。对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不予采纳的，应当及时向社会公众反馈。</p> <p>积极跟踪评估政策实施后的效果，及时对相关舆情和社会关注点、存在的误解误读进行回应，增进社会共识。</p>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八）推进民生政策信息公开	动态更新“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政策规定。	商贸电商科	2022 年底前
（十）推进网络问政信息公开	认真做好“局长信箱”留言办理工作，按照规定时限做好留言答复。定期进行留言办理梳理分析，对反映集中的问题可通过二次解读等方式加强回应。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切实落实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加强政务舆情监测和风险研判，前瞻性做好引导工作，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关切。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工作任务	具体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十一) 提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水平	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持续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防护工作，做好日常巡检和监测。深入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及时准确传递党和政府权威声音。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落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局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要严格执行日常发布内容“三审三校”“先审后发”机制，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十二) 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指导监督	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监督调度作用，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确保各项工作平稳有序。 局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听取 1 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专题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配齐配强政务公开工作力量，保障工作经费，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培训力度。建立 2022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台账，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逐项推动落实，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办公室牵头 各科室（中心）	2022 年底前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